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

1949年10月—1966年5月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

1949年10月—1966年5月

第二册

1950年1月—4月

中 央 档 案 馆 编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人 民 出 版 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 一九四九年十月~一九六六年五月. 第2册/

中央档案馆,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3. 6

ISBN 978-7-01-012020-1

I. ①中… II. ①中… ②中… III. ①中共中央-文件-汇编-

1949~1966 IV. ①D22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088091 号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

ZHONGGONGZHONGYANG WENJIAN XUANJI

1949 年 10 月—1966 年 5 月

第二册

1950 年 1 月—4 月

中 央 档 案 馆 编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北京华联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3 年 6 月第 1 版 2013 年 6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 680 毫米×960 毫米 1/16 印张: 23.75

字数: 246 千字 印数: 0,001—5,000 册

ISBN 978-7-01-012020-1 定价: 75.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买本社图书, 如有印制质量问题, 我社负责调换。

服务电话: (010)65250042

编辑出版说明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一九四九年十月——一九六六年五月)》，是经中共中央批准编辑出版的。

本书选收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至“文化大革命”前夕这一时期以中共中央名义发出的重要文件，包括中共中央政治局、中共中央书记处文件，中共中央重要会议文件，中共中央与其他机构联合发出的文件，部分与中央文件有直接关系的文电作为附件一并收入。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至“文化大革命”前夕，我国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并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1981年6月中共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对这十七年间的重大历史事件作出决议。本书所收文件，不少涉及这些历史事件。我们把这个决议载于卷首，作为

全书总的说明,以帮助广大读者准确地理解这些文件的内容及其涉及的历史事件。

本书收录的文件大多数依据中央档案馆保存的档案刊印,一部分依据当时的报刊或后来编辑出版的党和国家领导人选集、文集或党的文献汇编刊本刊印,并在文末注明了刊印依据。

本书严格保持所依据版本原貌,除附表外未作删节,只对明显错漏或不妥之处进行必要的订正和规范。原件无标题或标题有明显缺陷的,加拟或作了必要修改;原件所载形成时间不完整或不准确的,作了补充或订正;文字有明显错漏的,作了必要处理并用符号标出:错字改正用〔 〕、漏字添补用〈 〉、衍字删除用[]、辨认不清的字以□代、缺字以△代;一些标点符号和人名、地名按现在的规范用法进行规范。

本书作有少量注释,按注释序号排于每份文件之后。

本书按文件形成时间编排,分册出版。只有年份、月份而没有日期的文件,排在本月末。

本书采用国家统一制定的《简化字总表》排版,对未明文废止的异体字、异形词和在一定意义上可

以通用的字词,均按原件排印。所选电文的代月、代日、代时亦按原件排印,并在相关分册后附有地支代月、代时和韵目代日表,以备查考。

中 央 档 案 馆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二〇一三年三月

目 录

中共中央关于处理好藏民部落及寺院要求问题的指示

(一九五〇年一月一日) 1

附:西北局转呈四川藏民给毛泽东的信

(一九四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2

中共中央关于同意增发五千元及一万元两种票面人民币

给中财委的批复

(一九五〇年一月一日) 5

附:中财委关于请求批准增发两种票面人民币的请示

(一九四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5

中共中央关于同意河南省召开省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给中南局的批复

(一九五〇年一月一日) 7

中共中央关于同意新疆建党问题的规定给西北局

并新疆分局的批复

(一九五〇年一月二日) 8

附:新疆分局关于建党工作中几个问题规定的请示

(一九四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9

中共中央关于各军政委员会应讨论土改与征粮等问题的指示

(一九五〇年一月四日) 12

中共中央关于教堂土地处理问题等给华中局的批复

(一九五〇年一月四日) 16

**中共中央关于派李富春去莫斯科谈判问题给高岗、
李富春的电报**

(一九五〇年一月四日) 17

**中共中央关于城市近郊土地问题处理办法给中南局的
批复**

(一九五〇年一月六日) 18

附:华中局关于城市近郊土地问题处理办法的请示

(一九四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19

**中共中央关于同意向协商委员会委员暂发车马费
给上海市委的批复**

(一九五〇年一月六日) 22

附:上海市委关于向协商委员会委员发薪水或车马费的
请示

(一九四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22

**中共中央关于再送三十名学生来中国学习给越共中央的
电报**

(一九五〇年一月六日) 24

中共中央关于处理地方性起义事件的指示

(一九五〇年一月七日) 25

中共中央转发邓小平关于西南情况的综合报告

(一九五〇年一月七日) 26

中共中央转发华北局关于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的报告

(一九五〇年一月七日) 30

中共中央关于严格禁种鸦片烟苗的指示 (一九五〇年一月八日)	32
中共中央关于同意暂不派人参加云南军政委员会 给刘伯承、邓小平的电报 (一九五〇年一月八日)	33
中共中央关于中国与越南建立正式外交关系问题 给越共中央的电报 (一九五〇年一月九日)	34
中共中央关于同意翻印土改中划分阶级的文件给华南 分局的批复 (一九五〇年一月十日)	36
中共中央关于帮助设立海员俱乐部的指示 (一九五〇年一月十三日)	37
中共中央转发华北局关于山西国营贸易公司与合作社 以合同制进行贸易的通电 (一九五〇年一月十三日)	38
中共中央关于在工人中推销公债必须坚持自愿原则的 指示 (一九五〇年一月十四日)	40
中共中央转发山东分局关于新海连市召开各界代表会的 综合报告 (一九五〇年一月十五日)	42
中共中央转发西北局关于甘肃省临洮县人民代表会议的 报告 (一九五〇年一月十五日)	47

中共中央关于同意在军政委员会作一九五〇年工作任务报告给中南局的批复

(一九五〇年一月十五日) 49

附:中南局关于召开军政委员会及一九五〇年工作任务与计划报告的请示

(一九五〇年一月十日) 49

中共中央关于做好越方人员接待工作给中南局的电报

(一九五〇年一月十六日) 52

中共中央批转全国税务会议的总结报告

(一九五〇年一月十七日) 53

中共中央批转全国盐务会议综合报告

(一九五〇年一月十七日) 57

中共中央关于同意华东军政委员会设土地委员会的电报

(一九五〇年一月十七日) 60

中共中央关于派罗贵波为驻越联络代表给越共中央的电报

(一九五〇年一月十七日) 61

中共中央关于发表周恩来与黄明鉴来往电函给越共中央的电报

(一九五〇年一月十八日) 62

中共中央关于同意对云南问题的处理方针给西南局的批复

(一九五〇年一月十九日) 64

中共中央关于任张闻天为中国出席联合国会议首席代表的电报	
（一九五〇年一月十九日）	65
中共中央关于同意青岛市所提颐中烟厂年终双薪意见给山东分局的复电	
（一九五〇年一月十九日）	67
附：山东分局转报青岛市关于颐中烟厂年终双薪意见的报告	
（一九五〇年一月十五日）	67
中共中央转发浙江省委关于征粮问题的报告	
（一九五〇年一月二十一日）	69
中共中央转发叶剑英关于广州工作情况的综合报告	
（一九五〇年一月二十二日）	71
中共中央同意彭德怀关于目前西北地区的工作意见给西北局的复电	
（一九五〇年一月二十二日）	75
附：西北军政委员会主席彭德怀关于目前西北地区工作任务的报告	
（载于一九五〇年一月三十日《人民日报》）	75
中共中央关于欢迎印度尼西亚工会代表团并协助来京给叶剑英等的批复	
（一九五〇年一月二十二日）	82
中共中央关于中国人民大学本科招生的通知	
（一九五〇年一月二十三日）	83
中共中央关于进军西藏问题给西南局的指示	
（一九五〇年一月二十四日）	86

中共中央关于土地改革指导执行机构的意见

(一九五〇年一月二十四日) 88

**中共中央关于重发对澳门葡萄牙舰公然侵入我国领海的
声明给叶剑英的电报**

(一九五〇年一月二十四日) 90

**中共中央关于野战军各级纪律检查委员会的组成等
给华东军区的批复**

(一九五〇年一月二十四日) 93

**中共中央关于各大区政府、各省政府应向中央人民
政府作工作报告的决定**

(一九五〇年一月二十六日) 94

**中共中央关于修改山东分局一九五〇年土地改革计划
(草案)的复电**

(一九五〇年一月二十八日) 96

附:山东分局一九五〇年土地改革计划(草案)

(一九五〇年一月二十日) 97

中共中央关于中央人民检察署四项规定的通报

(一九五〇年一月二十九日) 101

中共中央关于对地主征粮有关政策的指示

(一九五〇年一月二十九日) 103

**中共中央关于驳斥艾奇逊谈话及美国务院“背景文件”
给高岗、乌兰夫的电报**

(一九五〇年一月二十九日) 105

**中共中央关于渤海区基督教徒要求恢复教会问题
给山东分局的电报**

(一九五〇年二月二日) 106

中共中央关于下发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
通知

(一九五〇年二月三日)..... 107

中共中央转发甘肃省委关于召开全省首届农民代表
会议的指示

(一九五〇年二月四日)..... 110

中共中央关于合理调运公粮问题的指示

(一九五〇年二月五日)..... 114

中共中央批转陈云、薄一波关于全国农业生产会议的
报告

(一九五〇年二月五日)..... 116

中共中央转发陈云、薄一波一旬财经简报

(一九五〇年二月五日)..... 121

中共中央关于从速准备出席联合国会议给东北局
转张闻天的电报

(一九五〇年二月五日)..... 125

中共中央转发华北局关于平原新区土改经验的报告

(一九五〇年二月六日)..... 126

中共中央转发中南局关于订立劳资集体合同的指示

(一九五〇年二月六日)..... 128

中共中央转发河南省委关于群众运动中一些情况的
电报

(一九五〇年二月六日)..... 132

中共中央转发中南局关于下级政府与群众团体浪费
情况的电报

(一九五〇年二月六日)..... 135

中共中央关于各级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隶属各级党委领导的指示

(一九五〇年二月六日)..... 137

中共中央关于越中有关问题处理给华南分局的批复

(一九五〇年二月七日)..... 138

中共中央转发中南局关于土改中农协与党委及政府组织关系和具体办法的规定

(一九五〇年二月九日)..... 139

中共中央关于禁止地主富农出卖土地问题的指示

(一九五〇年二月九日)..... 143

附:中南局关于禁止地富变卖土地购买公债的请示

(一九五〇年二月八日)..... 144

中共中央关于警惕特务破坏铁路问题的指示

(一九五〇年二月十日)..... 145

中共中央关于河南省土地改革条例修改问题给中南局的批复

(一九五〇年二月十日)..... 146

中共中央关于英国、印度记者请求来中国问题给黄作梅的批复

(一九五〇年二月十一日)..... 149

中共中央关于切实执行《人民日报》学会管理企业社论的指示

(一九五〇年二月十二日)..... 150

附:学会管理企业

(一九五〇年二月六日《人民日报》社论)..... 151

中共中央关于同意浙江省政府公布六大禁令给华东局的 批复	
（一九五〇年二月十五日）·····	159
附：华东局关于同意浙江省公布六大禁令的请示	
（一九五〇年二月十三日）·····	159
中共中央转发中财委关于全国邮政会议的报告	
（一九五〇年二月十七日）·····	161
中共中央关于同意西安市第四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代行人民代表大会职权给西北局的批复	
（一九五〇年二月十七日）·····	163
中共中央关于同意上海扩充警力问题给上海市委的 批复	
（一九五〇年二月十九日）·····	164
中共中央关于与藏境百户代表商讨工作方针 给彭德怀等的电报	
（一九五〇年二月二十日）·····	165
中共中央关于同意穗、港、澳继续交换疫情给华南分局的 批复	
（一九五〇年二月二十三日）·····	167
附：华南分局关于穗、港、澳恢复交换疫情表的请示	
（一九五〇年二月十六日）·····	167
中共中央关于西南区减租暂行条例（草案）修改意见 给西南局的批复	
（一九五〇年二月二十五日）·····	169
附：西南局关于公布西南区减租暂行条例（草案）的请示	
（一九五〇年二月十四日）·····	171

中共中央关于秋征善后办法应等政务院指示公布后 再行修改执行给华东局的电报

(一九五〇年二月二十五日) 176

附: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关于新解放区土地改革及征收
公粮的指示

(一九五〇年二月二十四日政务院第二十一次政务会议
通过,一九五〇年二月二十八日发布) 177

中共中央关于同意太古公司恢复汕头至新加坡航线 给华南分局的批复

(一九五〇年二月二十八日) 182

中共中央转发西南局关于召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的指示

(一九五〇年三月二日) 183

中共中央关于禁止地主富农典卖土地问题给华东局的 批复

(一九五〇年三月二日) 186

附:华东局转报皖北区党委关于地主富农典卖土地问题
处理意见的请示

(一九五〇年二月二十七日) 187

中共中央关于保障实施政务院关于统一国家财政经济 工作的决定的通知

(一九五〇年三月三日) 189

附: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关于统一国家财政经济工作的
决定

(一九五〇年三月三日政务院第二十二次政务会议通过,
同日发布) 191

中共中央关于同意广九铁路直接通车给华南分局的电报	
（一九五〇年三月三日）·····	197
中共中央关于同意修改减租暂行条例相关内容给西南局的批复	
（一九五〇年三月六日）·····	198
附：西南局关于修改减租暂行条例中有关条文的请示	
（一九五〇年三月三日）·····	198
中共中央关于各机关不要设置党员通讯网问题给华南分局的复电	
（一九五〇年三月六日）·····	200
中共中央关于帮助东北招聘一批技术人员的指示	
（一九五〇年三月八日）·····	201
中共中央关于派遣调动工会干部的规定	
（一九五〇年三月八日）·····	202
中共中央关于中苏有关协定签字等问题给李富春等的复电	
（一九五〇年三月八日）·····	204
中共中央转发中南军区党委关于召开高干会议的报告	
（一九五〇年三月十日）·····	206
中共中央转发农业部工作团关于皖北干部中“左”倾情绪及铺张浪费等现象的报告	
（一九五〇年三月十二日）·····	211
中共中央转发全国总工会党组等的报告及搬运工会代表大会的建设的指示	
（一九五〇年三月十二日）·····	215